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函

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聯絡人：吳靜玟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27#15

傳真：04-22850862

電子信箱：wen1215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央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興學字第11503011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附件1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大學生法律生存指南：別讓『以為沒事』變成法院傳票！」講座資訊，敬請貴校協助轉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增進大專校院學生法律素養，提升學生對日常生活及校園情境中相關法律議題之認識，並強化學生權益保障及申訴救濟知能，本校依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相關計畫，辦理旨揭講座。

二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名稱：「大學生法律生存指南：別讓『以為沒事』變成法院傳票！」

(二)活動時間：115年10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至下午4時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雲平樓雲平廳。

(四)活動內容：大學生必備的生活法律防身術。校園霸凌的識別、法律邊界與應對指南。學生權益與申訴救濟。從日常生活到校園情境，認識大學生不可不知的法律常識、學生權益及實用的申訴救濟管道。

三、為擴大活動效益，敬請貴校協助將活動訊息轉知所屬學生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四、本活動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d00EXz>完成線上報名者，活動當日備有餐點，並有機會獲得禮券。

五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，敬請協助公告及宣傳。

裝

訂

線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課外活動組